



## 關於立法會陳虹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人對立法會 2017 年 12 月 29 日第 237/E174/VI/GPAL/2017 號公函轉來陳虹議員於 2017 年 12 月 19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8 年 1 月 2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社會工作局十分重視體弱長者及其家庭的支援需要，透過與民間機構合作開展多元化的社區服務，持續完善現有的長期照顧和護老者支援服務。

在護老者津貼可行性研究方面，社會工作局現已設立了專責的工作小組，開展研究的各項前期準備工作，並將委託專業的顧問團隊進行實際調研，盡量爭取在 2018 年內完成。

需要強調的是，護老者津貼並非護老者支援服務的單一選擇，除此之外，特區政府亦持續透過提供多元化的資訊和服務，為體弱長者及其家庭提供適切支援。現時，社會工作局透過支持 6 支家居照顧及支援服務隊和 5 間長者日間護理中心，為有需要的長者提供各種生活支援及日間照護服務。同時，社會工作局在 2017 年 6 月開始於 5 間受資助長者院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工作局  
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

舍內推行暫宿服務試行計劃，為正在輪候院舍服務而家屬因事未能給予照顧的長者提供短期住院服務。

而在護老者支援服務方面，社會工作局支持本澳各間長者日間護理中心開設專門的“護老者支援服務”，向家庭護老者提供照顧培訓、輔具租借、情緒輔導、互助小組、社交活動及服務轉介等各類支援。此外，為更好地完善護老者服務的提供，社會工作局正對現存的各類護老者支援措施進行評估，並在有關的服務基礎上，研究發展專業化的護老者支援服務中心，有關工作已納入“2016至2025年長者服務十年行動計劃”的中期措施，爭取在2020年內完成。

最後，本局感謝陳虹議員對長者服務的關心和建議。

社會工作局局長

黃艷梅  
2018年1月10日